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8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责任保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数据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则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回

避表决，本次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事宜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更好的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也有助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本事项审议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并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